##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

特别提示: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 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雅克科技")拟收购与 电子材料行业相关的标的,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,避免公 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:上市公司 停复牌业务》的有关规定,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 雅克科技,股票代码:002409)已于2017年4月24日(星期一)开市起停牌,详 见公司于2017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17)。2017年4月29日,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 登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22)。

停牌期间,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,积极推进各项工作的 开展。经与各方沟通、协商、论证,公司确认该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 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经公 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9日(星期二)开市起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前期筹划 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,即自2017年4月24日起,连 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公司承诺争取在2017年5月23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 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 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(或报告书)。公司股票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 资产重组预案(或报告书)后复牌。

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(或报告书),公司将根据 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



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,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5月23日开市时起复牌,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、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。

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,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 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。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,公司承诺自公 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;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 个月的,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,积极开展各项工作,督促财务顾问、法律顾问、审计、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推进工作。

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每 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 为准。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九日

